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3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就公司是否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征求公司职工代表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职工代表充分讨论，作出以下决议：

我们认为公司 2026 年拟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基本原则，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公司拟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可持续发展。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

员工持股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3 日